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0-016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之 2019 年度业绩承诺 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云南铜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236号）文件核准，于 2018 年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并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完成本公司收购的云南迪庆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迪庆有色”）股权资产过户。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铜集团”）对迪庆有色业绩作出了承诺（以下简称“业绩承诺”）。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承诺内容

云铜集团承诺迪庆有色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的盈利预测指标总和为 81,748.26 万元，相应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 15,165.25 万元、28,227.95 万元和 38,355.06 万元。

若补偿期限内截至当期期末的各会计年度盈利预测指

标之和减去截至当期期末的各会计年度迪庆有色累计实际净利润数的差额为正数，云铜集团根据迪庆有色普朗铜矿采矿权收购对价对本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补偿比例为26.77%。

以现金方式补偿当期净利润差额的应补偿现金金额计算公式为：当期盈利预测补偿现金金额=（补偿期限内截至当期期末的各会计年度盈利预测指标值之和-补偿期限内截至当期期末的各会计年度迪庆有色累计实际净利润数）÷盈利预测指标总和×（采矿权资产收购对价）×补偿比例-已补偿现金金额。

如按上述“当期盈利预测补偿现金金额”的计算公式计算的某一年的补偿金额小于0，则应按照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返还。

二、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迪庆有色2018年度、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承诺净利润	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是否实现
2019	28,227.95	49,501.18	是
2018	15,165.25	27,475.24	是

注：迪庆有色2018年度业绩承诺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天职业字[2019]789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19年度业绩承诺事项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天职业字[2020]6747-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业绩承诺补偿事项

基于迪庆有色 2019 年度业绩实现情况，根据业绩承诺补偿计算公式的计算结果及相关约定，云铜集团 2019 年度无需对云南铜业进行补偿。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0 日